

得獎領據

茲證明本人參加「新北友好市 400+暨戶政展」看展覽抽獎，
獲得_____（請填寫獎項名稱）。

得獎人	得獎人：_____（本人親自簽名或蓋章）
	身分證字號：
	戶籍地址：
	聯絡電話：

=====如非本人領取，請填寫以下內容=====

本人_____（簽章），因故無法前往領取「新北友好市 400+暨戶政展」看展覽抽獎活動獎項，特委託_____代為處理領取相關事宜，並立此書為憑。

受託人/法定代理人姓名：_____（簽章）與得獎人關係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注意事項：

1. 請得獎人於 108 年 6 月 28 日前攜帶與摸彩聯填寫之姓名、身分證字號相符之身分證正本及摸彩券存根聯，至新北市政府民政局戶政科(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161 號 14 樓)領取獎品。
2. 獎項價值超過新台幣 1 千元以上，得獎人需繳交身分證影本，以供報稅使用，不同意者視同放棄獲獎資格，得獎人如未滿 20 歲，得由法定代理人代為領獎，並檢附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。
3. 如非得獎人親自領取，須填寫委託書，所填資料不完整者，視同自行放棄所得獎項及得獎權益。
4. 獎項不得要求兌換現金或其他獎品。
5. 主辦單位保有修改、終止、變更活動內容之權利。
6. 洽詢電話：(02)2960-3456 轉分機 8005、8006。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